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NG SOON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7)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Beng Soon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25年上半年」)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相關的比較數字，詳情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新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新元 (未經審核)
收益	5	16,738,006	13,989,129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7	(12,180,894)	(10,585,156)
毛利		4,557,112	3,403,973
其他收入	6	182,956	193,371
其他收益—淨額	6	74,930	216,104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158,116	—
銷售及分銷開支	7	(154,811)	(116,517)
行政開支	7	(5,216,278)	(4,939,100)
經營虧損		(397,975)	(1,242,169)
融資成本	8	(161,058)	(123,554)
除稅前虧損		(559,033)	(1,365,723)
所得稅(開支)／抵免	9	(87,239)	31,687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新元	新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646,272)	(1,334,036)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14,807)</u>	<u>227</u>
全面虧損總額	<u>(661,079)</u>	<u>(1,333,80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u>(661,079)</u>	<u>(1,333,809)</u>
每股虧損(以分新元呈列)		
基本及攤薄	10 <u>(0.06)</u>	<u>(0.13)</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於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附註	新元	新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883,696	12,397,091
使用權資產		10,180,818	10,030,649
投資物業		1,854,720	1,876,8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0,655	187,766
		24,109,889	24,492,306
流動資產			
合約相關資產及成本		12,288,343	13,064,006
支付予客戶的按金		3,041	53,576
貿易應收款項	11	4,425,701	4,349,95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012,262	245,79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3,190,225	14,061,636
		31,919,572	31,774,971
總資產			
		56,029,461	56,267,27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5	1,742,159	1,742,159
其他儲備	16	21,623,843	21,638,650
保留溢利		16,356,448	17,002,720
總權益			
		39,722,450	40,383,529

		於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附註	新元	新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9,387,825	9,618,934
遞延稅項負債		886,710	817,693
		<u>10,274,535</u>	<u>10,436,62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3,704,875	3,243,108
即期稅項負債		248,427	541,799
租賃負債		2,079,174	1,662,214
		<u>6,032,476</u>	<u>5,447,121</u>
總負債		<u>16,307,011</u>	<u>15,883,748</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56,029,461</u>	<u>56,267,277</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Beng Soon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於2018年4月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1961年第三號法例第22章,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2019年11月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21 Tuas South Street 7 Singapore 637111。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從事提供拆除服務、銷售存貨及租賃機械。

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新加坡元(「新元」)呈列。

2 擬備基準及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已於呈列的所有期間貫徹應用。

2.1 擬備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需要採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在採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判斷。

2.2 重要會計政策資料

除附註3所述者外,所應用的重要會計政策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一致。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稅項乃按預期全年溢利總額之適用稅率計提。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為編製及呈列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已於整個期間貫徹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頒佈的所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修訂本，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本集團現正評估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4 財務風險及資本風險管理

4.1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宗旨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務求為股東提供回報及為其他權益相關者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架構從而減少資金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之股息金額、向股東退還資本、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按資產負債比率基準監察其資本，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按租賃負債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總資本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的「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如適用）。

	於	
	2025年 6月30日 新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新元 (經審核)
租賃負債	11,466,999	11,281,148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3)	<u>(13,190,225)</u>	<u>(14,061,636)</u>
現金淨額	(1,723,226)	(2,780,488)
總權益	<u>39,722,450</u>	<u>40,383,529</u>
總資本	<u>37,999,224</u>	<u>37,603,041</u>
資產負債比率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4.2 公平值估計

下表按用以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技術輸入數據層級對本集團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進行分析。有關輸入數據在公平值層級中分類為三個等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第1級)。
- 於第1級計入之報價以外可直接(即透過價格)或間接(即透過價格產生者)觀察資產或負債所得輸入數據(第2級)。
- 並非按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第3級)。

	第1級 新元	第2級 新元	第3級 新元
於2025年6月30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要員保險合約	—	—	190,655
	<u> </u>	<u> </u>	<u> </u>
於2024年12月31日			
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要員保險合約	—	—	187,766
	<u> </u>	<u> </u>	<u> </u>

於兩個期間內，第1、2及3級之間並無轉移。

下表列示第3級工具之變動：

	於	
	2025年 6月30日 新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新元 (經審核)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期初	187,766	176,285
貨幣匯兌差額	—	5,752
於綜合損益確認的公平值收益(附註6)	2,889	5,729
	<u> </u>	<u> </u>
於期末	190,655	187,766
	<u> </u>	<u> </u>

就本集團一名主要管理人員購買的要員保險合約公平值乃按要員保險合約的現金退保價值(其主要基於相關投資組合的表現)(不可觀察輸入數據)釐定。管理層根據保險公司所提供要員保險合約的季度最新政策聲明估計公平值。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收益主要由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持有要員保險合約相關的未變現收益或虧損變動所致。

根據要員保險合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保險公司所報現金退保價值。當現金退保價值越高，要員保險合約的公平值將越高。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5 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新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新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自提供拆除服務確認的收益(附註(i))	16,209,621	12,830,654
其他(附註(ii))	528,385	1,158,475
	<u>16,738,006</u>	<u>13,989,129</u>
總收益	<u>16,738,006</u>	<u>13,989,129</u>

附註：

- (i) 提供拆除服務的收益來自進行拆除項目，包括(i)項目擁有人直接支付的款項淨額；(ii)向第三方殘廢料買家處置拆除工地的殘廢料的所得款項；及(iii)就土方處置方在拆除工地堆放填埋土方收取的土方處置所得款項。
- (ii)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所提供服務的其他服務收入，包括勞工及設備、運輸服務費以及維修及保養等雜項活動，均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新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新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16,697	166,778
政府補助	42,259	2,593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24,000	24,000
其他收入總額	<u>182,956</u>	<u>193,371</u>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72,000	213,8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收益	2,889	2,812
貨幣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1	(596)
其他收益總額—淨額	<u>74,930</u>	<u>216,104</u>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新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新元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附註)	6,136,918	5,440,847
折舊	2,130,363	1,919,997
核數師薪酬	35,020	35,681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u>335,784</u>	<u>321,437</u>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新元	新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工資、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	5,900,158	5,269,477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236,760	171,370
	<u>6,136,918</u>	<u>5,440,847</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新元	新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入下列各項的金額：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2,041,869	1,681,301
行政開支	4,095,049	3,759,546
	<u>6,136,918</u>	<u>5,440,847</u>

8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新元	新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u>161,058</u>	<u>123,554</u>

9 所得稅開支／(抵免)

新加坡企業稅開支按17%(2024年6月30日：17%)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均無應課稅溢利，故毋須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列賬的所得稅開支／(抵免)金額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新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新元 (經審核)
即期稅項—新加坡	18,222	—
遞延稅項—新加坡	69,017	(31,687)
所得稅開支／(抵免)	<u>87,239</u>	<u>(31,687)</u>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新元)	(646,272)	(1,334,036)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而言的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每股基本虧損(分新元)	<u>(0.06)</u>	<u>(0.13)</u>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由於並無任何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股份，故每股攤薄虧損相等於每股基本虧損。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	
	2025年 6月30日 新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新元 (經審核)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	4,507,584	4,452,676
減：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384,432)</u>	<u>(542,548)</u>
	4,123,152	3,910,128
保留金	<u>302,549</u>	<u>439,831</u>
	<u>4,425,701</u>	<u>4,349,959</u>

本集團通常授予30天的信貸期。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擔保。

基於發票日期(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5年 6月30日 新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新元 (經審核)
30日內	2,914,265	3,142,811
31至60日	494,866	331,582
61至90日	431,895	394,650
91至120日	<u>282,126</u>	<u>41,085</u>
	<u>4,123,152</u>	<u>3,910,128</u>

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新元	新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已付第三方按金	117,190	90,930
員工貸款	5,451	3,200
預付款項	1,868,522	151,626
其他應收款項	21,099	38
	<u>2,012,262</u>	<u>245,794</u>
即期部分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新元	新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銀行現金	1,985,225	2,056,636
手頭現金	5,000	5,000
存放於銀行的無抵押定期存款	11,200,000	12,000,000
	<u>13,190,225</u>	<u>14,061,636</u>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2025年	202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新元	新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2,620,479	1,874,765
應計開支	831,004	829,362
其他應付款項	253,392	538,981
	<u>3,704,875</u>	<u>3,243,108</u>

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5年 6月30日 新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新元 (經審核)
最多30日	1,720,629	1,159,905
31至60日	717,950	564,361
61至90日	176,961	131,113
91至120日	<u>4,939</u>	<u>19,386</u>
	<u>2,620,479</u>	<u>1,874,765</u>

15 股本

股本變動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港元
法定：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及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u>
	股份數目	股本 新元
發行及繳足：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及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1,000,000,000</u>	<u>1,742,159</u>

16 其他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其他儲備			總計 新元
	股份溢價 新元	其他 新元	外幣換算 新元	
於2024年1月1日	19,853,646	2,000,000	(163,808)	21,689,83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62,699)	(62,699)
註銷附屬公司後之匯兌差額變現	–	–	11,511	11,511
	<u>19,853,646</u>	<u>2,000,000</u>	<u>(214,996)</u>	<u>21,638,650</u>
於2024年12月31日(經審核)及 2025年1月1日(未經審核)	<u>19,853,646</u>	<u>2,000,000</u>	<u>(214,996)</u>	<u>21,638,650</u>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14,807)	(14,807)
	<u>19,853,646</u>	<u>2,000,000</u>	<u>(229,803)</u>	<u>21,623,843</u>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u>19,853,646</u>	<u>2,000,000</u>	<u>(229,803)</u>	<u>21,623,843</u>

17 股息

期內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自中期期間結束以來亦無宣派任何股息(2024年12月31日：無)。

18 資本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4年12月31日：無)。

19 履約保證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銀行及保險公司出具就完成工程作出擔保的履約保證為3,402,071新元(2024年12月31日：3,559,071新元)。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根據外籍工人僱傭(工作准證)規例第12條作出的履約保證為300,000新元(2024年12月31日：305,000新元)。

20 期後事項

於2025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或本集團概無重大期後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總體概述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新加坡一家成熟且領先的拆除服務供應商，於新加坡經營公營及私營部門的拆除業務逾30年。其主要專注於於新加坡拆除各類建築物及構築物，包括發電站、化工廠、高層商業及住宅物業、橋樑及海上構築物。其次，本集團亦出租及出售機械。

本集團於新加坡建設局管理的承包商註冊系統註冊，此屬競投新加坡建築或建築相關項目的先決條件。本集團根據CR03「拆除」工種(單一評級)、CW01「一般建造」工種(C3評級)及CW02「土木工程」工種(C1評別)(統稱「牌照」)註冊，其可使本集團投標及承接各類公營及私營部門的拆除及建築相關項目。此外，本集團已由一般建造商二級牌照升級至一般建造商一級牌照。在所獲得的牌照中，單一評級牌照及一般建造商一級牌照允許本集團進行無限制投標／合約價值的拆除項目。

於2025年上半年，除來自舊有項目的改裝訂單外，本集團完成十個項目，包括三個工廠大廈、三個商業建築、兩個工業設備、一個發電廠及一個臨時佔用(「臨時佔用」)地的復原工程。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完成的項目詳情：

客戶	工程描述	完工日期	自項目開始 以來的累計 確認收益 (千新加坡元 (「新元」))
客戶A ^(附註1)	工廠大廈拆除	2025年2月26日	3,953
客戶B ^(附註2)	商業建築拆除	2025年5月21日	7,456
客戶C ^(附註3)	工廠大廈拆除	2025年4月11日	17
客戶D ^(附註4)	發電廠拆除	2025年5月27日	1,636
客戶E ^(附註5)	商業建築拆除	2025年5月30日	682
客戶C ^(附註3)	商業建築拆除	2025年3月17日	26
客戶C ^(附註3)	工廠大廈拆除	2025年6月30日	524
客戶F ^(附註6)	臨時佔用地復原工程	2025年6月30日	211
客戶G ^(附註7)	工業設備拆除	2025年4月22日	38
客戶G ^(附註7)	工業設備拆除	2025年6月12日	28

附註：

1. 客戶A為新加坡的主要機構，專門規劃、推廣及發展動態工業格局。
2. 客戶B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專門從事自然保護區活動。
3. 客戶C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專門從事樓宇建築工程。
4. 客戶D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專門從事電力生產。
5. 客戶E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專門從事環境工程設計及顧問服務。
6. 客戶F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專門從事貨運及運輸活動。
7. 客戶G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專門從事樓宇建築工程。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七個仍在進行中的拆除項目，包括三個工廠大廈項目、一個工業大廈、一個商業建築、一個學校建築及一個住宅樓。

以下載列於2025年6月30日仍在進行中的拆除項目詳情：

客戶	工程描述	預計完工日期	自項目開始 以來的累計 確認收益 (千新元)
客戶 H ^(附註1)	學校建築拆除	2025年8月21日	5,623
客戶 I ^(附註2)	工廠大廈拆除	2025年11月29日	15,051
客戶 H ^(附註1)	住宅樓拆除	2026年7月28日	3,481
客戶 J ^(附註3)	工廠大廈拆除	2025年7月13日	3,312
客戶 K ^(附註4)	商業建築拆除	2025年8月31日	25
客戶 L ^(附註5)	工業大廈拆除	2025年11月30日	279
客戶 M ^(附註6)	工廠大廈拆除	2025年8月5日	1,843

附註：

1. 客戶H為新加坡的政府及法定機構。
2. 客戶I為新加坡的政府及法定機構。
3. 客戶J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專門從事房地產管理。
4. 客戶K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專門從事樓宇建築工程。
5. 客戶L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專門從事一般倉儲及航運代理。
6. 客戶M為一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專門從事環境工程設計及顧問服務。

展望及前景

當經濟強勁時，公司會進行拆除以重建物業。當經濟不景氣時，通常會進行拆除，以將土地歸還予政府。在土地稀缺的新加坡，拆除仍是城市發展不可避免的一部分。

截至2025年年中，新加坡的經濟在受惠於國內經濟韌性及政府措施的同時，繼續在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中成長。建築業維持蓬勃發展，各領域均有顯著的活動。新加坡建設局預測2025年將授出470億新元至530億新元的建築合約，顯示對公共基礎設施項目的持續需求。

其中包括於建屋發展局為滿足不斷增長的需求而採取舉措推動下的公屋擴建，以及交通網絡及醫療設施的重大改進。值得注意的是，樟宜機場5號航站樓的建設已於2025年5月破土動工。

私營部門保持發展勢頭，特別是在商業建築重建及高科技工業設施發展方面。值得注意的是，綠色建築實踐及可持續發展已成為核心主題，許多新項目均遵守新加坡綠色建築委員會制定的最新環境標準。

隨著主要地區城市更新工作的推進，拆除行業的需求亦大幅上升。政府激勵措施(例如採用先進拆除技術及方法的補助)已進一步刺激該行業的增長。

在此期間，本集團一直專注於把握該等機會，推進其戰略項目，及探索新的合作夥伴關係，以提升股東價值。本集團積極適應市場趨勢，並堅守可持續發展的承諾，為長期成功奠定了良好的基礎。

由於基礎設施發展與城市復興仍是國家優先發展項目，2025年剩餘時間的前景樂觀，預期建築及拆除行業將於推動新加坡經濟增長方面繼續發揮舉足輕重的作用。

財務回顧

收益

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來自為本集團的項目擁有人承接拆除項目(「合約收益」)。合約收益包括(i)來自項目擁有人的淨合約金額；(ii)為第三方殘廢料買家處置拆除工地移除的殘廢料的所得款項；及(iii)於拆除工地堆放填埋土方而向土方處置方收取的所得款項。本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的收益約為16.7百萬新元，較2024年上半年的約14.0百萬新元增加約19.3%，乃由於本集團已完成更多項目，該等項目於期間貢獻更多收益。

下表載列於2025年上半年及2024年上半年按承接工作性質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新元	2024年 千新元
淨合約金額	8,151	2,772
處置殘廢料所得款項	7,590	9,931
土方堆放所得款項	469	127
其他收益 ⁽¹⁾	528	1,159
總收益	<u>16,738</u>	<u>13,989</u>

附註：

- (1)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所提供服務的其他服務收入，包括勞工及設備、運輸服務費以及維修及保養等雜項活動，均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

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主要包括(i)提供本集團拆除工程而產生的直接人工成本；(ii)本集團機械及設備折舊；(iii)原材料、耗材及其他費用；及(iv)分包商費用。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及2024年上半年的直接成本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新元	2024年 千新元
直接人工成本	2,042	1,681
折舊	1,376	1,155
原材料、耗材及其他費用	2,953	2,973
分包商費用	4,537	1,986
維修開支	364	487
運輸開支	86	1,295
其他	823	1,008
	<u>12,181</u>	<u>10,585</u>
總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u>12,181</u>	<u>10,585</u>

本集團的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由2024年上半年的約10.6百萬新元增加至2025年上半年的約12.2百萬新元，增幅為15.1%。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分包商對項目的參與度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的毛利由2024年上半年的毛利約3.4百萬新元增加約1.2百萬新元或35.3%至2025年上半年的毛利約4.6百萬新元。本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錄得毛利率約27.2%，而2024年上半年為24.3%。本集團毛利率增加乃由於合約金額的利潤率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及(ii)本集團物業、辦公設備及汽車的折舊成本。本集團在2025年上半年的行政開支約為5.2百萬新元，較2024年上半年約4.9百萬新元增加0.3百萬新元或6.1%。

其他收入

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0.2百萬新元，較2024年上半年概無重大變動。該期間的主要收入來源乃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

其他收益

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其他收益為0.1百萬新元(2024年上半年：0.2百萬新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收益減少。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錄得的融資成本約為0.2百萬新元，較2024年上半年概無重大變動。

所得稅開支

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87,000新元(2024年上半年：所得稅抵免32,000新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新加坡即期稅項開支及使用期內就稅項虧損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2025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0.7百萬新元，而2024年上半年虧損約為1.3百萬新元。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我們能持續經營，並透過在債項與股本權益之間作出最佳平衡，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包括借款以及融資租賃項下責任)，扣除銀行存款、銀行結餘、現金及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自上市以來，本集團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集團擁有穩健的財務狀況，並繼續從內部產生資金、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獲得大量穩定的現金流入。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本集團的現金(主要是以新加坡元計值)一般存於若干金融機構。

於2025年6月30日，

- A.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10,000,000港元，其普通股數目為1,0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於本期間，本公司股本並無變動。
- B. 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26.3百萬新元相比，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額約為25.9百萬新元，減少約0.4百萬新元或1.5%。減少的主要原因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合約資產減少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 C. 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3.2百萬新元，而2024年12月31日為14.1百萬新元。現金主要用作營運資金用途。
- D.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權益總額約為39.7百萬新元，而於2024年12月31日約為40.4百萬新元。董事已確認，本集團將有足夠財務資源履行其責任。本公司的資本主要包括股本及儲備。

資產負債比率

本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錄得現金淨額狀況。因此，根據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並不適用。

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融資及庫務活動由企業層面集中管理及控制。本公司的銀行借款均以新元計值，並已按浮動利率計息。本公司的政策為不就投機目的訂立衍生交易。董事將繼續採取審慎政策管理本集團的現金及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以確保本集團作好準備把握未來增長機遇從而得益。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待決訴訟(2024年12月31日：無)。

資本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本承擔(2024年12月31日：無)。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於2025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就來年的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作出具體計劃。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130名僱員，較2024年12月31日的僱員人數減少一人。全體執行董事及僱員均位於新加坡及香港。向僱員提供的薪酬一般包括薪金及花紅，並參考市場慣例及個別僱員的表現、資歷及職位釐定。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可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

應付董事薪酬、花紅及其他補償乃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公司經營業績、董事責任及個人表現後釐定。

業績及中期股息

本集團於2025年上半年的業績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公告第1至4頁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上半年派付中期股息。

所持重大投資

於2025年6月30日，除本中期業績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2024年12月31日：無)。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值約為4.0百萬新元(2024年12月31日：4.2百萬新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已抵押予持牌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信貸融資的抵押。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新加坡經營業務，其大部分收入及支出均以新元(即本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本集團並無重大外匯風險，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衝。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於上市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相關上市開支後，以每股0.5港元的價格向公眾發行合共250,000,000股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7.5百萬港元。該等所得款項已根據招股章程所載的擬定分配方式使用。

下表載列於2025年上半年所得款項淨額及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詳情：

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	動用 未使用所得 款項淨額的 預期時間表	所得款項 用途的 擬定金額 千港元	於2025年	於2025年	於2025年
			上半年初的 未使用 所得款項 概約淨額 千港元	上半年的 已使用 所得款項 概約淨額 千港元	上半年末的 未使用 所得款項 概約淨額 千港元
透過購置不同負荷的挖掘機 (包括一台48.5米長臂挖掘機)及 挖掘機配件，以加強機隊的實力 償還按年利率約2.9%計息並 於2019年到期的銀行借款， 借款所得款項乃用作營運資金	於2025年 年末或之前	51,200	10,988	8,499	2,489
增聘員工(包括項目管理及 項目執行人員)擴充員工隊伍	-	13,500	-	-	-
聘任專業顧問，以為註冊 CW02「土木工程」工種B1級 檢討內部管理系統	-	9,100	-	-	-
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	2,200	668	668	-
	-	1,500	-	-	-

於2025年6月30日，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5百萬港元。自2020年以來，COVID-19疫情對新加坡整體營商環境造成負面影響，相應的嚴格封鎖措施導致經濟及市場狀況不明朗。在該情況下，本公司採取負責任及謹慎的態度實行業務策略，導致延遲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儘管如此，本集團一直致力執行招股章程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實施計劃，並一直監測新加坡市場狀況，不時評估使用所得款項淨額的正確時機。因此，餘下未使用所得款項淨額預期將於2025年12月31日或之前全數用於購置具備不同容量的挖掘機及其配件。

企業管治

本公司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董事認為，企業管治的目標是長期財務表現，而非短期回報。董事會不會承擔不必要的風險以追尋短期利益而犧牲長期目標。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列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本公司於2025年上半年已遵守所有企業管治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守則條文第C.2.1條者除外：

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第C.2.1條，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Tan先生現任本集團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的日常管理。鑒於Tan先生自本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經營及管理本集團，董事會相信由其兼任該兩個角色可實現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董事認為，由同一人士擔任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有助於執行本集團的業務策略及決策制定，最大限度地提高本集團的營運效益。董事亦認為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增加了董事會的獨立性，而董事會具備適當的權力制衡架構可提供足夠的制約以保障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權益。董事將不時檢討該結構，並考慮適時進行調整。

高級管理層及董事會由經驗豐富及高質素的人士組成，由彼等負責營運可確保權力與職責的平衡。董事會現由四名執行董事(包括Tan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其組成具有強大的獨立性。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及第13.21條的披露

概無進行須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18及第13.21條披露規定的交易。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上半年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所登記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i) 於股份的好倉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於本公司的 股權百分比
Tan Chee Beng 先生	受控制法團 權益(附註2)； 配偶權益(附註3)	505,600,000 股股份(L)	50.56%

附註：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有關股份的好倉。
2. Tan先生實益擁有TCB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TCB」)的全部已發行股份，而後者持有34.17%的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an先生乃視為或被當作於TCB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Tan先生為TCB的董事。
3. Tan先生為Lee Peck Kim女士(「Lee女士」)之配偶，後者持有16.39%的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Tan先生乃視為或被當作於Lee女士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於2025年上半年末，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內所登記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就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2025年上半年末，下列法團及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將於本公司股份及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登記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的好倉

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 權益的 股份數目	股權百分比
TCB	實益擁有人	341,700,000	34.17%
K Luxe Holdings Limited (「K Luxe」)	實益擁有人	163,900,000	16.39%
Lee女士	受控制法團權益 (附註1) 配偶權益(附註2)	505,600,000	50.56%

附註：

- (1) Lee女士實益擁有K Luxe的全部已發行股份，而後者持有16.39%的股份。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ee女士視作或被當作於K Luxe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Lee女士為Tan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ee女士視作或被當作於Tan先生所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上半年末，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所登記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上半年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亦無董事或其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擁有任何權利認購本公司證券，或已於2025年上半年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就董事所知，於2025年上半年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控股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擁有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權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2025年上半年，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9年10月15日(「採納日期」)有條件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將於採納日期當日起計十年期間內有效，並於緊接購股權計劃滿十週年前一個營業日的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購股權計劃的條款符合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最優秀的人員，向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業務夥伴及服務供應商(「合資格人士」)提供額外獎勵，以及促進本集團業務的成功。

於2025年上半年初及末，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總數為100,0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於2025年上半年末，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的購股權，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2025年上半年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本集團認可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條文及上市規則有關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的責任。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集團其他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亦須遵守有關交易限制。本集團嚴格禁止其董事及僱員未經授權而使用機密或內幕消息，以為其自身或他人謀取利益。任何可能構成內幕消息的內幕消息及任何資料將即時識別、評估及上報董事會，以供董事會決定是否須予披露。內幕消息及其他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資料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網站上公佈。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又穩先生、梁基偉先生及Wee Chorng Kien先生。梁又穩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及財務專業知識。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業績為未經審核但已由審計委員會審閱及批准，彼等認為，編製有關業績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BENG SOON MACHINERY HOLDINGS LIMITED
主席兼行政總裁
TAN CHEE BENG

香港，2025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a)執行董事Tan Chee Beng先生(亦為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Tan Wei Leong先生、Tang Ling Ling女士及張錦輝先生；及(b)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又穩先生、梁基偉先生及Wee Chorng Kien先生。